

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陳崇賢
電話：037-559907
傳真：037-364450
電子郵件：mario271828@ems.miaoli.gov.tw

350
竹南鎮新南里新南街63號4樓-2號

受文者：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商都字第1100153837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辦理「變更竹南頭份都市主要計畫（部分甲種工業區為醫療專用區）（配合大千醫療社團法人竹南醫院新建計畫）案」及「擬定竹南頭份都市計畫（部分甲種工業區為醫療專用區）（配合大千醫療社團法人竹南醫院新建計畫）細部計畫案」計畫書、圖公開展覽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公開展覽期間（自110年8月19日起30天），請於里辦公處所張貼公告，並廣為宣傳週知，以徵求公民或團體之意見（亦可上網瀏覽，網址：
<http://urbanplanning.miaoli.gov.tw/upmiaoli/urbanplan01/03.aspx>）。
- 三、公開展覽說明會訂於110年9月3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30分假竹南鎮公所3樓大禮堂召開，屆時惠請竹南鎮公所協助準備會場。
- 四、隨函檢附旨揭計畫書、圖各一式2份及本府公告一式15份，並張貼公告至少30日。

理事長沈林傑

正本：苗栗縣頭份市公所、苗栗縣竹南鎮公所

副本：立法委員徐志榮國會辦公室、立法委員陳超明國會辦公室、鍾議長東錦、李副議長文斌、張議員佳玲、鄭議員秋風、廖議員英利、陳議員碧華、林議員寶珠、廖議員秀紅、宋議員國鼎、劉議員順松、張議員淑芬、黎議員煥強、曾議員玟學、徐議員功凡、鄭議員聚然、陳議員光軒、溫議員宜靜、社團法

擬定：網站公告

秘書長黃文信

Handwritten signatures and dates: 8/25, 8/25, 09/10



裝

訂

線

人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信和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〈含公告1份，請協助刊載電視跑馬燈訊息〉、吉元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〈含公告1份，請協助刊載電視跑馬燈訊息〉、本府地政處、本府行政處〈請協助刊登公報〉、本府衛生局、大千醫療社團法人、本府工商發展處

縣長徐耀昌

